

证券代码：831036

证券简称：裕国股份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湖北裕国菇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半年度报告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(试行)》等法律规定，公司已编制完成公司《2023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监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何赐哲签订<房屋租赁协议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何赐哲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兼总经理雷于国的配偶。公司此前与何赐哲签订的《房屋租赁协议》于2023年6月30日到期。公司拟与何赐哲续签《房屋租赁协议》。合同租赁标的为位于随州碧桂园商业街8街（凤凰新天地）101号和104号商铺的一层房屋、车位及其他附属建筑、设施设备，建筑面积135.63平方米。承租房屋用作公司食用菌产品专卖店。租赁期限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，租金标准为45元/平方米*月，年租金73,200元。租金按季度支付，在租赁期限内不变。合同规定租赁期间，房屋的物业费、公司使用该出租房屋及有关设施设备的水、电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但无关联监事，监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湖北裕国菇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湖北裕国菇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28日